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	91510112MA6818CJ4C
项目编号:	SCWPJCJSYXGS6222-0001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编号: WSC-j-35-24080056-87-JC-01

样品类型:	固体废物
样品来源:	现场采样
委托单位:	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
受检单位:	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:	2025 年度环境监测项目(3 月)固化飞灰

四川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SiChuan WEIPU Technology Co.Ltd.

声 明

1. 报告未加盖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,无骑缝章无效,无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2. 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(CMA章)或资质认可标志(CNAS章)的报告,数据和结果仅作为教学、科研、内部质量控制等供客户内部使用,对社会不具有证明作用。
3. 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,涂改无效;不得擅自修改、增加或删除,否则一律无效。
4. 如对报告有疑问,请在收到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提出,逾期不予受理。
5.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,四川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仅对收到的样品的测试结果负责,不对样品来源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;客户送检样品的保存条件不满足相关标准或技术规范要求时,检测结果仅代表样品在该保存条件下的检测值。
6. 采样样品的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,对检测结果可不作评价,评价标准由客户提供。
7. 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,所有样品超过标准或技术规范的有效期或保存期均不再留样。
8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,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(全文复制除外);复印件未盖鲜章无效。
9.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,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,违者承担相关法律责任,并承担相应经济损失。

地 址: 四川省成都市经济开发区(龙泉驿区)成龙大道二段1666号B1-2栋5层03、
04号,4层03号

邮政编码: /

电 话: 028-84869341

投诉电话: /

项目编号	SGB114		
委托单位	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四川省自贡市沿滩区九洪乡莲花村九组、十组（综合楼）		
受检单位	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		
项目名称	2025 年度环境监测项目(3 月)固化飞灰		
委托方式	采样检测		
样品类型	固体废物		
采样日期	2025.03.12	检测周期	2025.03.12 ~ 2025.03.19
检测结果	固体废物检测结果见附表 1		
检测依据	见附表 3		
此报告经下列人员签名 编制: 审核: 签发: 签发日期 2025-03-20			

附表 1 固体废物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2025.03.12	标准限值	方法检出限
点位名称	飞灰暂存间		
样品编号	SGB114001A001		
点位坐标信息	GCJ-02(E:104.884767°, N:29.187075°)		
样品状态描述	固态、灰黑、有强烈刺激味		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汞(mg/L)	0.00019	<0.05	0.00002
铜(mg/L)	ND	<40	0.01
锌(mg/L)	0.02	<100	0.01
铅(mg/L)	ND	<0.25	0.03
镉(mg/L)	ND	<0.15	0.01
铍(mg/L)	ND	<0.02	0.004
钡(mg/L)	0.21	<25	0.06
镍(mg/L)	ND	<0.5	0.02
砷(mg/L)	0.00170	<0.3	0.00010
铬(mg/L)	0.08	<4.5	0.02
六价铬(mg/L)	ND	<1.5	0.004
硒(mg/L)	0.0116	<0.1	0.00010
含水率(%)	24	/	-
结论	本次检测除含水率外，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在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6889-2024）表 1 中标准限值范围内。		

附表 2 检测项目一览表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
固体废物	汞、铜、锌、铅、镉、铍、钡、镍、砷、铬、六价铬、硒、含水率

附表 3 检测依据、仪器一览表

检测类别	分析项目	检测依据	检测仪器
固体废物	采样依据	工业固体废物采样制样技术规范 HJ/T 20-1998	/
固体废物	汞、砷	固体废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 HJ 702-2014	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AFS-9710 (1090L0301)
固体废物	硒	固体废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 HJ 702-2014	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-8530 (1090L0330)

检测类别	分析项目	检测依据	检测仪器
固体废物	钡、铅、铍、铜、铬、 锌、镉、镍	固体废物 2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 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81-2016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5800 VDV (1090L0362)
固体废物	六价铬	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 肼分光光度法 GB/T 15555.4-1995	自动可见分光光度计 V7 (1090L02112)
固体废物	含水率	固体废物 水分和干物质含量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22-2021	电子天平（百分之一） AH-A3002G (1090L0381)

注：1.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。

2.除含水率外其他项目前处理浸出方法为《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醋酸缓冲溶液法》（HJ/T 300-2007）。

3.标准限值栏“/”表示在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6889-2024）表 1 中无相应限值要求。

附件

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报 告 结 束